项目验收公示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左亚叶酸钙的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 | |
| 项目编号 | 2020ZD2027 | 项目负责人 | 费学良 |
| 完成单位 | 浙江大为药业有限公司 | | |
| 完成人员 | 俞旭峰、马越峰、柴志善、周红亮、朱华、王慧、顾利杰、郑亮 | | |
| 组织验收单位 | 湖州市科学技术局 | | |
| 验收组成员 | 郑高利、戴贤君、刘士旺、王普、田园园 | | |
| 验收意见：  2022年11月29日，湖州市科学技术局组织专家对浙江大为药业有限公司承担的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左亚叶酸钙的研发及产业化应用（编号2020ZD2027）进行了会议验收。验收组听取了项目组的工作汇报，审阅了相关材料，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提供的验收资料齐全、规范，符合验收要求。  二、项目通过对亚叶酸钙合成的还原、酰化技术，左亚叶酸钙拆分、结晶和分离纯化控制技术的研究，确定了合适的还原剂、还原剂与原料的摩尔比，优化还原、酰化工艺条件，获得符合拆分要求的亚叶酸钙。通过加入有机酸钙和拆分剂的拆分技术，调节结晶工艺条件，使物料进行有序结晶，得到符合最新版药典EP9.7标准的左亚叶酸钙产品。  三、项目产品经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医药研究院的检测（报告编号：22082406-01R），所检指标符合项目任务书（或合同书）要求，经用户使用，反映良好。项目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2件，申请发明专利1件。  四、项目预算总经费146万元，其中市财政科技补助经费20万元，经项目承担单位财务部门决算（恒生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计（审计报告编号湖恒专审报字【2022】159号），实际经费支出152.37万元，其中市财政科技经费0万元，经费使用基本合理。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完成项目任务书规定的主要内容和任务，同意通过验收。 | | | |